

股票代碼:2444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13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整

地點:苗栗縣竹南鎮友義路 77 號(本公司竹南分公司地下一樓會議室)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目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會議議程	2
參、報告事項	3
肆、承認事項	4
伍、臨時動議	4
附件	
一、營業報告書	5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11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及 112 年度財務報表	12
四、112 年度虧損撥補表	28
附錄	
一、董事及獨立董事持股情形	29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30
三、董事選任程序	32
四、公司章程	34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壹、 宣佈開會
- 貳、 主席致詞
- 參、 報告事項
- 肆、 承認事項
- 伍、 臨時動議
- 陸、 散會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程

股東會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開會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13 日上午 10 時

開會地點：苗栗縣竹南鎮友義路 77 號
(本公司竹南分公司地下一樓會議室)

壹、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

第二案：審計委員會審查 112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第三案：庫藏股註銷辦理情形報告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承認民國 112 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第二案：承認民國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

報告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 112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 112 年度決算表冊，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並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繕具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庫藏股註銷辦理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於 112 年 4 月 7 日經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核准減資變更登記並註銷庫藏股 3,988,000 股，減除股份總額 39,880 仟元。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說明：

- 一、本公司 112 年度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聯捷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詹定勳會計師及邱雲超會計師查核完竣。上述表冊及營業報告書，經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
- 二、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 三、謹提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民國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說明：

- 一、本公司民國 112 年期初累計虧損(83,889,277) 元，加計 112 年度稅後淨損(15,873,933) 元，加計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7,312,985 元並減計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750,000) 元及註銷庫藏股(69,614,141) 元，期末待彌補虧損為(152,814,366)元，無盈餘可供分配，擬具虧損撥補表如附件四。
- 二、本案業經 112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討論通過。
- 三、謹提請 承認。

決議：

臨時動議

散 會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結果及 113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報告說明：

一、112 年度營業報告：

(一)112 年度營業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	111 年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營業收入	1,822,164	1,802,375	19,789	1%
營業毛利	192,629	318,814	(126,185)	-40%
營業淨利	1,714	117,218	(115,504)	-99%
稅前淨利	(6,526)	150,985	(157,511)	-104%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情形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收支(%)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39%	52.9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96.54%	325.6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09%	6.5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0%	12.86%
	基本每股盈餘	-0.16	1.18

2.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822,164 仟元，較 111 年增加 19,789 仟元，稅後淨損為 15,871 仟元，較上年度衰退 113.23 %。

(四)業務發展狀況

通訊產業正處於變革的前沿，持續引領數位化時代的步伐。6G、衛星通訊、物聯網、人工智慧等技術的結合，以及雲端資料中心的不斷演進，將在未來帶來更多驚喜和挑戰。無論是通信業者、企業還是消費者，都將在這場變革中共同探索 2024 產業最新趨勢。

5G 技術才逐漸普及，6G 發展願景和應用情境就已紛紛出爐，低軌衛星、雲端運算、人工智慧、物聯網等技術的結合，讓全球網通產業邁入下一個快速發展的時代。

生成式 AI 與電信業的雲遷移，加上企業數位轉型，連帶造就 2023 年全球通訊市場成長 5.08%，產值達 2.32 兆美元；預估 2024 年全球通訊產業年成長率更進一步推升達 7.2%，產值為 2.49 兆美元。

而臺灣通訊產業在國際企業數位轉型動能仍在，加上 AI 應用帶動雲端和資料中心成長，使 2023 年我國通訊產業產值估計達新臺幣 1 兆 3,009 億元，年成長為 2.4%。2024 年將延續雲端與通訊需求，但在戰爭、通膨與國際總體經濟的變數下，預估 2024 年臺灣通訊產業產值為新臺幣 1 兆 3,254 億元，年成長 1.9%。

因應未來 6G 發展，人工智慧和通訊的整合，以及感測和通訊的整合將是主流。而地緣政治，美中科技戰牽動 6G 國際競合；淨零永續將使 6G 對節能減碳的要求將更加嚴格；數位韌性，亦朝向網路安全強化發展；多元宇宙，建構虛實融合的新世界；頻譜擴展，涵蓋低中高頻譜，並延伸至太赫茲；覆蓋完善，可重構智慧表面，突破地形與建築障礙；最後是智慧原生，下世代通訊將與人工智慧深度融合，帶動 Chiplet AI 晶片整合發展。

因應上述情形，擬定 113 年度研發方向及業務計劃如下：

1.112 年度業務方向及計劃：

網通事業：

(1)從 EMS 到 OEM 後，再進入 ODM 與自有產品開發

研發團隊因應最新無線產品設計，積極爭取新機種 ODM 設計。另投入研發人力開發充電樁通訊系統產品，以增加利基型產品的市場。工作重點將從過去代工業務（內部協調）進展到外部接軌（客戶互動/市場研究與開拓）。

(2)擴展不同產品線的客源，降低風險

積極開發其他產品線（如醫療/物聯網...等）的客戶群，避免因生產同類產品若遇市場需求下降，相關材料供貨不穩定...等之無法控制因素，而導致營收不穩定。

(3)提供客戶新的服務內容

以平台的角度來提供客戶更多的設計參考（物料種類/實驗室/程式設計以及訂單料況），這部分由內部設計開發，賦予代工服務更多的附加價值。（重整研發與 PM 作業流程並引入鼎新 ERP 系統來降低失誤跟人事成本）。

光電事業：

建廠已經完成，將以調試研發化合物半導體光學元件為主，配合母公司之「網通傳輸」經營方針，提供相對應之研發成果。其產品研發重點項目說明如下：

(1) AlGaInP 四元紅光 LED

本司皆擁有著晶元光電晶片外延豐富之經驗，有能力於短時間內開發出 570nm / 590nm / 620nm 之四元 LED 產品。其中短波長之 570 / 590nm 兩項產品因材料上的限定造成主動層內之能隙差過淺，非常容易造成亮度長時間的光衰現象，也因如此，台灣有能力提供高效能的四元 LED 廠家不多，可以提供穩定的短波長四元 LED 更是少。因此本部門將先前的經驗以最短時間內開發出高亮度短波長（570/590nm）四元 LED 晶片。然而 620nm 將以開發出 high power LED 為優先目標。

現今最大的 LED 的應用市場主要仍是以顯示器市場為主，會以 micro LED 及 mini LED 為主要來源。因 micro LED 所需投入的硬體資金及客戶端驗證時間較長，固本部門初期將會以 mini LED 投如顯示器背光為主要目標市場。

(2) GaAs VCSEL：

光感測市場因蘋果在手機本身之產品應用已達極致，促使面射型雷射之光感測應用有著穩定的需求。同時也因應各感測元件需求逐漸擴大，如車用光達，影像辨識..等。本部門產品開發將會著重於高功率與高速 VCSEL 元件為主。其核心的技術規格在於獲取低閾值電流/低的串聯電阻/低的元件電容的高速元件結構以及多氧化層/多主動層的高功率結構設計。元件波長產品會以 850nm/940nm 為主。此兩項產品也送交客戶端進行驗證。雖然核心技術均已掌握，但仍待竹南園區廠房建廠完成後才能有機會進一步提供更高階之產品。

(3) 邊射型雷射:

邊射型雷射以發展光通訊 1550nm EEL 為主，特別是結構的設計與優化。RWG 結構：製程流程簡易，亦設定為邊射型雷射之初期產品目標。同時以 AlGaInAs 材料為主動層結構，高溫操作佳。然而 P side grating 結構開發，因光柵結構與主動層之間能再成長(re-growth)的間隔層只有 150~165nm 設計厚度，需填平光柵的間隔間隙(光柵週期為深度~50nm/寬度~120nm)，最後在上面補長 LD 尚未完成的 MQW 以及 p cladding/contact layer，容易造成電性無法提升之主要因素，故最終目標將以開發 N side grating 結構為邊射型雷射之核心結構。而本產品設計將以應用於車用 LiDAR 光源 作為目標。

InP 基板 及 光柵製作所需的開發成本較高，因此 1550nm F/P LD 開發階段將以 2 吋為主。同時 3 吋尺寸晶片均勻性可達業界標準，光柵製作可達大尺寸均勻性要求(已開發 dry etching 製作光柵)。

2.112 年度研發成果:

光電事業:

112 年 研發現況著重各類產品之結構設計與評估，並將可行即具有競爭力之產品結構透過專利來保障本司利益。也透過專利佈局方式來提高本司於未來銷售市場的產品信任度與公司品牌能見度。專利佈局狀況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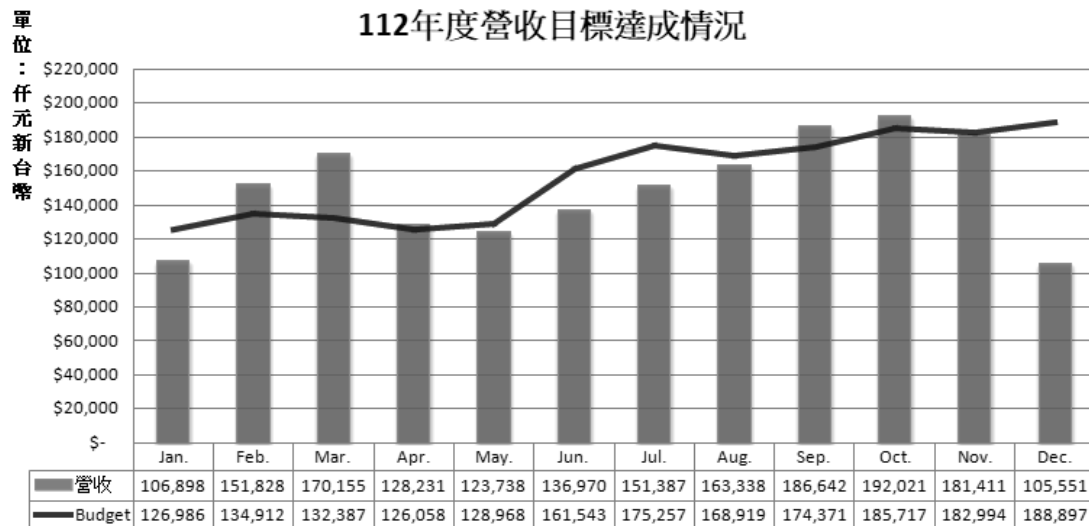
專利申請地區	專利提出申請數量	審核中數量	已獲取專利證書	
			發明專利	新型專利
台灣	24	12	8	4
美國	5	5		
大陸	5	5		

2022/10/1

二、112 年度營業情形概要:

1.網通事業:

網通事業於民國 112 年度營業 KPI 目標為新台幣 19.22 億元。年度合計營收新台幣 17.92 億元。



表一：112 年度營收目標達成情況

2.記憶體事業：

自 2023 年第 4 季起受部分消費電子需求走強影響，記憶體價格漸漸回升。庫存壓力降低。

從各類應用來看，高通膨持續衝擊消費市場需求，故優先修正庫存是品牌的首要目標，尤其之前對疫情造成的上游零組件缺料問題，品牌超額下訂，加上通路銷售遲緩；大規模減產才能扭轉 2024 年供需劣勢。

3.光電事業：

2023 年已完成科研廠建置工作，內容包含有相關設備儀器的購入及製程管路與廠房內部與動力系統的建置，預計 2024 可開始量產。

三、113 年度營業計劃：**1.網通事業：**

展望明年發展，摘要說明如下

(1)擴大即有客戶的營收與產出：

針對量大且高人力需求的產品與製程，工程師與研發團隊共同研究與開發自動化設備，提高自動化生產的程度，釋放出組裝與加工人力，並增加產能以因應客戶大量出貨需求。

另針對不同產品特性與製程考量，以提高整體效率的目的來提供客製化的廠域規劃，不僅能有效管理相關生產流程，使生產過程更加流動順暢，消除無謂停滯，以降低生產工時，更能減少無價值的物料與在製品的搬運時間，提高現場的管理透明度和生產效率。

(2)人力多工化訓練與穩定派遣人力建立：

因客戶設計變更、材料供貨不穩定、缺工...等的無法控制因素，生產排程規劃與人力安排需要彈性的來調整與調度。針對即有人力，加強不同工段/製程的工作能力訓練，可利生管更有效的規劃排程，針對短缺人力的部分，尋找多家的外包人力仲介公司，以提供穩定的派遣人力，可因應生產規劃的需求來調度。

(3)建置不同產品線之生產環境、設備與人力：

因應業務擴展不同客源的需求，建置相關的生產環境與設備，例如醫療所需的無塵生產室，藍芽產品所需的溫度校驗室以及雷焊室...等。並且籌劃取得醫療認證 ISO 13485 (醫療器材品質管理系統標準)，透過輔導的過程，改善組織內的管理與生產流程，進而提高效率且降低成本，有利於業務開拓國際市場。

(4)投資生產與檢測設備以提升生產效率：

113 年預計營收約為新台幣 23 億元，成長率為 21.88%。如何在即有的生產場地與有限的人力資源下，仍能創造出 121%的生產產值，需要利用先進的生產與檢測設備，以降低人力的使用率與誤判率，引進派遣人力與外包合約代工廠商，有效的調度派遣人力與外包代工廠管理，進而實現以不到 500 位的正職人員，完成 23 億出貨目標，這將是生產中心最大的挑戰。

(5)提高系統作業效能，強化製造能見度：

代工訂單的料況、交期以及產出情況一直都是客戶關注的重點，但受到硬體支援度不佳影響，目前多著重在以人工對應方式進行。因此鼎新 ERP 系統的導入與運用科技來滿足客戶與管理需求會是一大重點，如果 ERP 與所有資訊系統，無法一次輸入多次使用，無法加強各部門資訊橫向溝通，減少多次縱向查詢與申請，那麼將會降低 ERP 系通功效。

(6)供應鏈管理與彈性：

強化與供應商策略合作，訂單管理的能見度需延伸至供應商端。在確保工廠生產穩定前提下，建構供應商合作與輔導機制，並納入重點管制項目(庫存/品質與經營情況)。

2.記憶體事業：

•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深耕客戶，加強與客戶關係
- 2.持續降低成本來增加獲利空間
- 3.嚴選對的客戶、對的市場
- 4.嚴格品質的控管、降低 RMA，讓客戶對產品滿意
- 5.活化庫存品應用範圍，降低庫存數字及金額

•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將 ABOCOM 產品帶到新開發市場
- 2.提高 NAND FLASH 晶片測試良率
- 3.嚴選信用優良客戶，降低應收帳款延遲的風險

3.光電事業：

目前規劃：High power VCSEL of 850nm/940nm 晶片試量產計畫，同時與科研廠建廠後之研發/生產線，來落實計畫之執行與核心產品之研發。

4.應用服務事業：

運用現有網通技術為基礎，透過專責團隊進行智能農業、智慧旅館、智慧消防安全以及太陽能控制器應用 ODM 研發，以達到智能高效、節能、安全控制。本公司專利 PLC 通訊技術是以上各產業的最佳智慧應用，甚至是儲能控制、電動車車內電力通訊都是未來 5 年內政府主要培植開發的相關產業，市場可期，值得大力推行研發。

四、產銷政策、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令規範及總體經濟環境影響之應對

外部競爭環境：

網通事業營收主力來自於 OEM/ODM 業務，外部競爭的強度受到品牌廠的代工決策影響。各客戶的代工廠分佈如下表，主要的競爭者有智邦、恩嘉、盟創、力緻等。客戶的代工決策主要考量到<產品設計能力>與<生產成本>跟<生產彈性>三個環節，通常是複合性的考量，因此如何因應競爭者間的差異(規模/經營型態)提出差異化的競爭策略為決勝關鍵。

法規環境：

ESG 永續經營的概念近年已成為各國的關注重點，其中以碳中和以及綠能發展的倡導已經從宣導進入到法規限制。網通事業 90%以上產品外銷歐美，對於此趨勢需要著手進行中、長期的應用規劃。

總體經濟：

俄烏戰事推升國際能源及糧食價格,導致全球通膨節節高升;美國 FED 與歐盟央行...等多國啟動升息循環與緊縮貨幣政策，113 年的全球性經濟普遍不被看好。

台灣出口雖已連續 26 個月的成長，但外銷訂單的年增率自 112 年 8 月的成長率已經開始下滑至 2%，還好電子產品出口年增率仍有 15.8%；至於製造業生產指數年增率，其中電子電腦光學類仍有 19.34%的成長率。

顯示大環境雖不佳，但網通製造業仍然有機會。面對這樣諸多不確定的總體經濟所帶來的經營風險。即時的成本計算(轉嫁給客戶)以及庫存管理(避免生產中斷)將成為產銷與採購部門未來必須反覆核算與即時追蹤管制的重點。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紀政孝



總經理：紀政孝



會計主管：賴博文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以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聯捷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詹定勳會計師及邱雲超會計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蕭天祥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5 日



B K R
INTERNATIONAL

聯捷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新竹縣竹北市惟馨街 76 號 7 樓
7F., No. 76, Weixin St., Zhubei
City, Hsinchu County 302, Taiwan
(R. O. C.)

Lan-Jai CPAs Firm

Tel: (03) 656-1578

Fax: (03) 656-1778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兆勁集團)民國112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兆勁集團民國112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兆勁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兆勁集團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一、收入認列

兆勁集團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營業收入為1,822,164仟元，收入來源包括製造及買賣各式數位、數據網路通訊資訊產品、記憶體產品及儲存設備代工等不同銷售模式，且因銷售地點包含台灣、中國大陸及歐美洲等，針對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需針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時點，致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存有顯著風險，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了解各種銷售模式、評估各模式下履約義務相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售循環中與各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取得主要客戶之訂單或合約文件，對銷貨明細抽選樣本執行細項測試，如檢視各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合約或訂單所載交易條件一致、針對銷貨收入執行分析性複核程序、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抽選樣本執行截止測試以及複核期後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等情形。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九)及附註二十二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二、存貨之評價

兆勁集團民國112年12月31日之存貨淨額為484,859仟元，佔合併財務報表總資產23%。由於存貨多為各式數位、數據網路通訊資訊產品及記憶體產品，考量技術更迭快速及產品價格波動遽烈，管理階層須及時了解市場需求及既有產品去化情形，評估存貨是否有跌價或呆滯等價值減損之虞，以及備

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金額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之適當性，包括呆滯及過時存貨之辨認、瞭解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抽選樣本測試存貨庫齡之正確性、分析存貨庫齡變動情形及執行觀察存貨盤點程序，檢視目前存貨數量及實體狀態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八)及附註十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子公司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列入兆勁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兆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兆通光電)，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兆通光電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兆通光電民國112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額為290,837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4%，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營業收入為23,502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之1%。

其他事項-前期財務報表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兆勁集團民國111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112年3月22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12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民國112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兆勁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兆勁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兆勁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目的非對兆勁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兆勁集團繼續經營之

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兆勁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兆勁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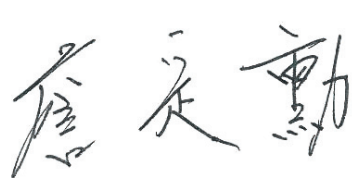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辯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兆勁集團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聯捷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詹定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00021827號

會計師 邱雲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80334034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5 日

北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9	\$	8	2100	8	\$	5
1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二十八)	384,774	5	158,445	-	2130	-	113,040	-
1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九)	-	-	3,780	-	2150	-	310	-
1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	257,656	13	402,539	19	2200	19	22,208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6,832	1	20,552	1	2230	1	346,156	17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四)	9	-	4	-	2280	-	81,985	4
130x	存貨(附註十)	484,859	23	820,962	39	2320	39	3,373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四)	26,430	1	20,620	1	-	-	8,16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29,465	1	1,341	-	2399	-	36,978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03,859	63	1,428,243	68	21xx	68	14,501	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	25,809	1	25,073	1	2540	1	480,978	2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及二十八)	6,030	-	6,000	-	2580	-	9,70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及二十八)	553,898	27	455,734	22	2670	22	-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二)	21,123	1	17,708	1	25xx	1	3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三)	16,009	1	15,852	1	2xxx	1	3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四)	94,684	5	72,005	3	-	-	490,722	23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四及二十七)	19,228	1	72,506	3	-	-	1,117,433	53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四)	4,064	-	2,677	-	3100	-	-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十四及二十八)	15,000	1	15,000	1	3110	1	1,055,576	49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55,845	37	682,555	32	3200	32	121,043	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十)									
股本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1xxx	資產總計	\$	100	\$	100	3xxx	100	\$	100
		2,059,704		2,110,798				2,110,798	
								993,365	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紀政孝



經理人：紀政孝



會計主管：賴博文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虧)為元外)

代碼	項目	附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二十二	\$ 1,822,164	100	\$ 1,802,37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十及二十七	(1,629,535)	(90)	(1,483,561)	(83)
5950	營業毛利		192,629	10	318,814	17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6,778)	(2)	(31,798)	(2)
6200	管理費用	二十七	(133,816)	(7)	(125,795)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253)	(2)	(32,004)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九及十四	11,932	1	(11,999)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0,915)	(10)	(201,596)	(11)
6900	營業利益		1,714	-	117,218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二十三				
7100	利息收入		4,985	-	506	-
7010	其他收入		4,932	-	4,50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72)	-	40,792	3
7050	財務成本		(17,285)	(1)	(12,03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240)	(1)	33,767	2
7900	稅前淨利		(6,526)	(1)	150,985	8
7950	所得稅費用	二十四	(9,345)	-	(30,995)	(2)
8200	本期淨(損)利		(15,871)	(1)	119,990	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七	2,986	-	1,09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2,986	-	1,09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885)	(1)	\$ 121,085	6
	每股盈餘	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虧)		(\$ 0.16)		\$ 1.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紀政孝



經理人：紀政孝



會計主管：賴博文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055,576	\$ 124,737	\$ 13,645	\$ 17,313	\$ 203,881	\$ 21,922		\$ 113,188	\$ 872,280
本期淨利	-	-	-	-	119,990	-		-	119,99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95		-	1,0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9,990	1,095		-	121,08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055,576	\$ 124,737	\$ 13,645	\$ 17,313	\$ 83,891	\$ 20,827		\$ 113,188	\$ 993,36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7,313)	17,313	-		-	-
本期淨損	-	-	-	-	15,871	-		-	(15,8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986		-	2,9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986		-	(12,885)
庫藏股註銷	(39,880)	3,694	-	-	(15,871)	2,986		113,188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750	750		-	-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015,696	\$ 121,043	\$ 13,645	\$ -	\$ 152,813	\$ 17,091		\$ -	\$ 980,48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紀政孝



經理人：紀政孝



會計主管：賴博文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利	(\$ 6,526)	\$ 150,985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7,240	42,627
攤銷費用	7,088	6,727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1,932)	11,999
利息費用	17,285	12,037
利息收入	(4,985)	(50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936)	(635)
存貨跌價損失	131,704	41,59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	3,780	(3,780)
應收帳款	156,815	(144,606)
其他應收款	3,720	(7,823)
存 貨	204,399	(153,596)
預付款項	(5,810)	(6,872)
其他流動資產	(28,124)	317
合約負債	779	(125)
應付票據	(13,010)	(3,104)
應付帳款	(99,689)	(6,830)
其他應付款	9,079	21,368
其他流動負債	(11,024)	13,08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405,853	(27,138)
收取之利息	4,985	506
支付之利息	(16,972)	(11,178)
支付之所得稅	(5,353)	(2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88,513	(37,83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03,864)	21,61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5,128)	(47,2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114	7,613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87)	(570)
取得無形資產	(7,245)	(17,156)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393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53,278	(46,57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5,982)	(81,973)

(接次頁)

(承前頁)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113,040)	(\$ 396,705)
舉借長期借款	333,400	52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66,472)	(30,401)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0,055)	(8,638)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5)	3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798	84,29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6,329	(35,5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8,445	193,96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84,774	\$ 158,44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紀政孝



經理人：紀政孝



會計主管：賴博文





B K R
INTERNATIONAL

聯捷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新竹縣竹北市惟馨街 76 號 7 樓
7F., No. 76, Weixin St., Zhubei
City, Hsinchu County 302, Taiwan
(R.O.C.)
Lan-Jai CPAs Firm
Tel: (03) 656-1578
Fax: (03) 656-1778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兆勁公司)民國112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兆勁公司民國112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兆勁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兆勁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一、收入認列

兆勁公司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營業收入為1,812,471仟元，收入來源包括製造及買賣各式數位、數據網路通訊資訊產品、記憶體產品及儲存設備代工等不同銷售模式，且因銷售地點包含台灣、中國大陸及歐美洲等，針對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需針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時點，致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存有顯著風險，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了解各種銷售模式、評估各模式下履約義務相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售循環中與各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取得主要客戶之訂單或合約文件，對銷貨明細抽選樣本執行細項測試，如檢視各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合約或訂單所載交易條件一致、針對銷貨收入執行分析性複核程序、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抽選樣本執行截止測試以及複核期後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等情形。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及附註二十四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二、存貨之評價

兆勁公司民國112年12月31日之存貨淨額為475,051仟元，佔個體財務報表總資產23%。由

於存貨多為各式數位、數據網路通訊資訊產品及記憶體產品，考量技術更迭快速及產品價格波動遽烈，管理階層須及時了解市場需求及既有產品去化情形，評估存貨是否有跌價或呆滯等價值減損之虞，以及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金額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之適當性，包括呆滯及過時存貨之辨認、瞭解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抽選樣本測試存貨庫齡之正確性、分析存貨庫齡變動情形及執行觀察存貨盤點程序，檢視目前存貨數量及實體狀態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七)及附註十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子公司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有關兆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兆通光電)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兆通光電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99,146仟元，佔資產總額之5%；民國112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為(51,356)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之(3%)。

其他事項-前期財務報表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兆勁公司民國11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112年3月22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兆勁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兆勁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兆勁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兆勁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兆勁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兆勁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兆勁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辯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兆勁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聯捷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詹定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00021827號

會計師 邱雲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80334034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5 日



兆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358,525	18	\$ 138,583	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十)	\$ -	-	\$ 113,040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及三十)	103,834	5	-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十四)	1,089	-	31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九)	-	-	3,780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七)	2,822	-	22,208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	257,113	13	402,539	19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七)	244,344	14	346,156	1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九及二十九)	913	-	-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十九)	68,939	3	80,810	4
1200	其他應收款	16,832	1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六)	30,049	1	3,37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九)	12,142	1	20,55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三)	9,360	-	8,16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六)	-	-	-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十)	39,423	2	36,978	2
130x	存貨(附註十)	475,051	23	820,962	39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3,219	-	14,501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六及二十九)	14,964	1	18,867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99,245	20	625,536	3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29,465	1	1,33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68,839	63	1,406,626	67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	25,809	1	25,073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十)	645,461	32	480,978	2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及三十)	6,000	-	6,00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三)	4,216	-	9,70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一)	99,146	5	31,629	1	2610	長期應付票據(附註二十七)	6,376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及三十)	483,692	24	447,581	22	2645	存入保證金	3	-	3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三)	8,979	-	17,708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35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四)	4,424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56,056	32	490,722	2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五)	8,782	-	13,888	1	2xxx	負債總計	1,055,301	52	1,116,258	5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六)	94,684	5	72,005	3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六)	17,576	1	71,436	3		權益(附註二十二)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六)	2,850	-	2,677	-		股本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十六及三十)	15,000	1	15,000	1		普通股股本	1,015,696	49	1,055,576	49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66,942	37	702,997	33		資本公積	121,043	6	124,737	6
							保留盈餘	13,645	1	13,645	1
							法定盈餘公積	-	-	17,313	1
							特別盈餘公積	(152,813)	(7)	(83,891)	(4)
							未分配盈餘	(17,091)	(1)	(20,827)	(1)
							其他權益	-	-	(113,188)	(5)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980,480	48	993,365	47
1xxx	資產總計	\$ 2,035,781	100	\$ 2,109,623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035,781	100	\$ 2,109,62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紀政考



經理人：紀政考



會計主管：賴博文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虧)為元外)

代碼	項目	附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二十四及二十九	\$ 1,812,471	100	\$ 1,802,37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十及二十九	(1,603,852)	(88)	(1,483,561)	(82)
5900	營業毛利		208,619	12	318,814	1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2,356)	(2)	(31,798)	(2)
6200	管理費用	二十九	(125,626)	(7)	(125,745)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076)	(1)	(32,003)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九及十六	14,098	1	(11,999)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65,960)	(9)	(201,545)	(12)
6900	營業利益		42,659	3	117,269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二十五				
7100	利息收入		4,881	-	502	-
7010	其他收入		15,425	1	4,50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二十九	(898)	-	40,794	2
7050	財務成本		(17,237)	(1)	(12,037)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十一	(51,356)	(3)	(4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9,185)	(3)	33,716	1
7900	稅前淨(損)利		(6,526)	-	150,985	7
7950	所得稅費用	二十六	(9,345)	(1)	(30,995)	(1)
8200	本期淨(損)利		(15,871)	(1)	119,990	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七	2,986	-	1,09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986	-	1,09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885)	(1)	\$ 121,085	6
	每股盈餘	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虧)		(\$ 0.16)		\$ 1.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紀政孝



經理人：紀政孝



會計主管：賴博文



兆勁利豐盛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055,576	\$ 124,737	\$ 13,645	\$ 17,313	\$ 203,881	(\$ 21,922)	(\$ 113,188)	\$	872,280
本期淨利	-	-	-	-	119,990	-	-	-	119,99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95	-	-	1,0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9,990	1,095	-	-	121,08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055,576	\$ 124,737	\$ 13,645	\$ 17,313	\$ 83,891	(\$ 20,827)	(\$ 113,188)	\$	993,36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7,313)	17,313	-	-	-	-
本期淨損	-	-	-	-	(15,871)	-	-	(	15,8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986	-	-	2,9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871)	2,986	-	(	12,885)
庫藏股註銷	(39,880)	3,694	-	-	69,614	-	113,188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750	750	-	-	-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015,696	\$ 121,043	\$ 13,645	\$ -	(\$ 152,813)	(\$ 17,091)	\$ -	\$	980,48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紀政孝



經理人：紀政孝



會計主管：賴博文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利	(\$ 6,526)	\$ 150,985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7,231	42,627
攤銷費用	5,251	6,727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4,098)	11,999
利息費用	17,237	12,037
利息收入	(4,881)	(50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51,356	4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936)	(635)
存貨跌價損失	130,006	41,59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	3,780	(3,780)
應收帳款	159,524	(144,606)
應收帳款－關係人	(913)	-
其他應收款	3,720	(7,82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142)	-
存 貨	215,905	(153,596)
預付款項	3,903	(5,118)
其他流動資產	(28,126)	319
合約負債	779	(125)
應付票據	(13,010)	(3,104)
應付帳款	(101,812)	(6,830)
其他應付款	(12,184)	20,193
其他流動負債	(11,282)	13,08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428,782	(26,504)
收取之利息	4,881	502
支付之利息	(16,924)	(11,178)
支付之所得稅	(5,344)	(2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11,395	(37,20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03,834)	21,61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0,000)	(20,57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5,149)	(47,2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114	7,613
存出保證金增加	(173)	(570)

(接次頁)

(承前頁)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取得無形資產	(\$ 145)	(\$ 17,156)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393
預付設備款增加	(5,013)	(45,5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5,950)	(101,47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13,040)	(396,705)
舉借長期借款	333,400	52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66,472)	(30,401)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9,356)	(8,638)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5)	3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497	84,29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19,942	(54,3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8,583	192,9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58,525	\$ 138,5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紀政孝



經理人：紀政孝



會計主管：賴博文



附件四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112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累計虧損	(83,889,277)
加：112 年度稅後淨損	(15,873,933)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7,312,985
減：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750,000)
減：註銷庫藏股	(69,614,141)
期末待彌補虧損	(152,814,366)

董事長：紀政孝



總經理：紀政孝



會計主管：賴博文



附錄一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獨立董事持股情形

- 一、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015,695,730 元，已發行股數計 101,569,573 股，在外流通股數為 101,569,573 股。
-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2條之規定，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為8,000,000股。
- 三、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止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含獨立董事)持股明細如下：

資料日期:113 年 4 月 14 日

職 稱	姓 名	持有股數
董事長	寵愛齡有限公司 代表人：紀政孝	37,000
副董事長	禾京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蕎咪	4,654,000
董事	禾京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雙圓	4,654,000
獨立董事	黃彥豪	0
獨立董事	蕭天祥	0
獨立董事	蘇鈺凱	0
小 計		4,691,000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行之。
- 二、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四、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六、本公司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得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配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股東會之開會過程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條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已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准用前項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號碼）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為準。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
- 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二十、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定時亦同。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任程序

第一條 目的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及第四十一條規定訂定本程序。

第二條 適用範圍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程序辦理。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二、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據績效評估之結果，考量調整董事會成員組成。

第四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二條、第三條以及第四條之規定。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以及第九條之規定，並應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 六 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第 七 條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第 八 條 本公司董事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第 九 條 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具有股東身分之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投票箱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第 十 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不用有召集權人製備之選票者。
-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 四、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
- 五、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第十一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應由主席當場宣布，包含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二條 當選之董事由本公司董事會發給當選通知書。

第十三條 實施與修訂

- 一、本程序經董事會決議，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二、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3 日制定，經 111 年 6 月 29 日股東會通過。

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AboCom Systems Inc.」。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01.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02. 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限區外經營)
03.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04.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05.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06. CC01090 電池製造業(限區外經營)
07. CC0110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08.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09.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10. E701010 電信工程業
11. 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12. 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限區外經營)
13. C804020 工業用橡膠製品製造業(限區外經營)
14. C805020 塑膠膜、袋製造業(限區外經營)
15. 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限區外經營)業
16. CB01020 事務機器製造業(限區外經營)
17. CB01030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限區外經營)
18. 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限區外經營)
19.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限區外經營)
20.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限區外經營)
21. CD01020 軌道車輛及其零件製造業(限區外經營)
22. 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限區外經營)
23.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限區外經營)
24.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限區外經營)
25. D101050 汽電共生業(限區外經營)
26. E502010 燃料導管安裝工程業(限區外經營)
27. E599010 配管工程業(限區外經營)
28. E603010 電纜安裝工程業(限區外經營)
29. E603040 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限區外經營)
30. 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限區外經營)
31. E603080 交通號誌安裝工程業(限區外經營)
32. 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限區外經營)
33.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限區外經營)
34. E606010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限區外經營)
35. E701020 衛星電視 KU 頻道、C 頻道器材安裝業(限區外經營)
36. E70103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限區外經營)
37. E801010 室內裝潢業(限區外經營)

- 38. EZ99990 其他工程業(限區外經營)
- 39. F101050 水產品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40.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41. F113020 電器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42.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43. F113060 度量衡器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44.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45. F113090 交通標誌器材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46. F113110 電池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47. F1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48. F114080 軌道車輛及其零件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49. F115010 首飾及貴金屬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50. F115020 礦石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51.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52.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53. 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54. F201030 水產品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55.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56. F213010 電器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57.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58. F213050 度量衡器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59.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60.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61. F213090 交通標誌器材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62. F213110 電池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63. F2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64. F214080 軌道車輛及其零件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65. F214990 其他交通運輸工具及其零件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66.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67.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68. 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69. G202010 停車場經營業(限區外經營)
- 70. G799990 其他運輸輔助業(限區外經營)
- 71. 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限區外經營)
- 72. H701050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限區外經營)
- 73. H703090 不動產買賣業(限區外經營)
- 74.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限區外經營)
- 75.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限區外經營)
- 76.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限區外經營)
- 77.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限區外經營)
- 78. 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限區外經營)
- 79. I501010 產品設計業(限區外經營)
- 80. I599990 其他設計業(限區外經營)
- 81. IE01010 電信業務門號代辦業(限區外經營)
- 82.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限區外經營)
- 83. IG02010 研究發展服務業(限區外經營)
- 84.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限區外經營)
- 85. IZ13010 網路認證服務業(限區外經營)

86. IZ15010 市場研究及民意調查業(限區外經營)
87. J502020 社區共同天線電視設備業(限區外經營)
88. JB01010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限區外經營)
89. E601010 電器承裝業(限區外經營)
90. E601020 電器安裝業(限區外經營)
91.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限區外經營)

【一、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下列產品：

- 1.名片型個人電腦整體服務數位網路 U 功能卡
(PCMCIA ISDN U CARD)
- 2.名片型個人電腦網路/傳真數據機卡
(PCMCIA FAX/MODEM CARD)
- 3.名片型個人電腦網路/整體服務數位網路卡
(PCMCIA LAN+ISDN CARD)
- 4.名片型個人電腦整體服務數位網路/傳真數據機卡
(PCMCIA 33.6K FAX/MODEM+ISDN CARD)
- 5.名片型個人電腦整體服務數位網路/高速乙太網路卡
(PCMCIA FAST ETHERNET+ISDN CARD)
- 6.名片型個人電腦網路/整體服務數位網路/傳真數據機卡
(PCMCIA ISDN+LAN+33.6K FAX/MODEM CARD)

二、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三、生產、製造筆記型電腦之週邊設備產品。(限區外經營)

四、生產、製造各式數位、數據、網路通訊等資訊產品。(限區外經營)】

-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就業務上需要得為對外保證及轉投資其他事業，轉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
-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及主管機關之同意後，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辦事處、營業處所或分廠。
- 第四條 本公司公告方式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陸億元正，分為貳億陸仟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正，授權由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中保留新台幣貳億元，分為貳仟萬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本公司依前項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發給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 第五條之一 本公司依法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員工及發行新股而依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規定保留員工承購股份，其發給對象包含一定條件之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
- 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採全面無實體發行(含私募)，不印製實體，並依證券集中保管事業相關規定辦理。
- 第七條 本公司股務處理作業，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第八條 每屆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 股東會

第九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為常會及臨時會二種：

一、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

二、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股東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股東同意者，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為之。

第十條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股東會委託書規則，悉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及「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十二條

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外，本公司普通股各股東每一股有一表決權。惟本公司所發行之無表決權特別股或本公司依法持有自己之股份無表決權。

第十三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親自或代理出席，其決議應有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行之；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第十四條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載明會議日期、地點、主席姓名、出席股東人數及代表權數、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結果等，由主席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於公司存續時間，應永久保存。

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其保存期限至少為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一八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四章 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

第十五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九人，組織董事會，任期三年，得連選連任。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由股東就董

	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獨立性認定、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守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全體董事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依證券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辦理。 本章程所稱之董事，含獨立董事。
第十六條	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
第十七條	本公司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投保責任保險，投保範圍授權董事長決議。
第十八條	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法定人數或章程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
第十九條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二十條	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時為止。惟主管機關得依職權限期令公司改選；屆期仍不改選者，自限期屆滿時，當然解任。
第二十一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互選一人擔任董事長，並得依章程規定，以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 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及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公司。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董事會每季至少召集一次。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召集之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如不能親自出席，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代其他董事代理出席，惟每一董事以受其他董事一人之委託為限。 董事會議案之決議，除「公開發行公司董會議事辦法」及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三條	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由會議主席及記錄人員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事；議事錄、董事會簽到簿及視訊影音資料列入公司重要檔案，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董事會應申報之議決事項，於董事會之日起二日內於主管機

	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第廿四條	本公司董事會得依法設置相關功能性委員會，並於年報接露相關應記載事項。
第廿四條之一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審計委員會之決議，應有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 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法律對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準用之。 審計委員會及其獨立董事成員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第廿四條之二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議事規則、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循事項，悉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辦理。
第 五 章 經 理 及 職 員	
第廿五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第廿六條	本公司經理人之職稱、職權、委任及解任，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廿六條之一	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依「股票上市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交董事會討論及決議行之。
第廿七條	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經董事會依章程第廿六條規定決議，聘請顧問或重要職員。
第 六 章 決 算	
第廿八條	本公司之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至該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每會計年度終了決算後，由董事會依公司法規定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請股東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廿九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比例如下： 一、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 二、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 三、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再依前項比例予以分派。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給對象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之從屬公司員工，應經董事會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

股東會。

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以股票之方式發放員工酬勞者，得同次決議以發行新股或收買自己之股份為之。

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第廿九條之一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依法繳納稅捐。

二、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三、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四、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五、扣除前各項餘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1、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參酌盈餘分配對未來整體營運之影響，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撥不低於 4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

2、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

3、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第七章 附 則

第卅條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卅一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卅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四年五月廿四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一月十五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四月十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四月三十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十五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一月十四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三月十三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一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五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八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六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三十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一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